



有毒物质控制部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许可证部门

RCRA 等效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草案

设施名称/地址: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720 South 7 th Avenue City of Industry, California 91746	EPA ID 号: CAD066233966
物业主姓名: Ecobat California Real Estate, LLC	首次签发日期: [Month XX, 20XX]
运营者姓名: Ecobat California Real Estate, LLC	生效日期: [Month XX, 20XX]
	有效期至: [Month XX, 20XX]
许可号: [20XX/XX-HWM-XXX]	

有毒物质控制部 (DTSC) 根据《加利福尼亚州健康与安全法典》第 25200 条的授权, 特此签发本《资源保护及恢复法案》(RCRA) 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有效期为十年。自生效日起, 本许可证变更并取代之前具有相同许可证编号的任何许可证。

本许可证和日期为 [Month XX, 20XX] 的许可证附录“A”的篇幅分别为 [XX] 和 [XX] 页。本许可证通过引用的方式纳入了日期分别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和 2023 年 8 月 4 日的“A 部分”和“B 部分”许可证申请书。

如果本许可证与申请书有冲突, 以本许可证为准。

[Name]
分支机构主管
许可证分部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日期

RCRA 等效 -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草案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 CAD066233966	许可证编号: [20XX/XX-HWM-XXX]	[Month XX, 20XX]

许可证变更摘要

下表总结了本许可证的变更历史。许可证每次变更，都需在表格中增加一行新内容。表格下方有对表格各栏内容的说明。

修订次数	附录“A”	申请书 A 部分	申请书 B 部分	变更申请	变更类别	许可证签署	许可证生效
0	[XX/XX/XX]			NA	NA		

列标题

- 修订次数
- 附录“A”
- 申请书 A 部分
- 申请书 B 部分
- 变更申请
- 变更类别
- 许可证签署
- 许可证生效

说明

- 许可证修订次数（新许可证从“0”开始）。
- 许可证附录“A”的日期。
- 许可证申请书 A 部分的日期。
- 许可证申请书 B 部分的日期。
- 申请变更许可证的日期。
- 许可证变更的类别（即第 1 类、第 1*类、第 2 类、第 3 类或其他）。
- 变更后的许可证签署日期。
- 变更后的许可证条款和条件生效的日期。

RCRA 等效 -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草案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 CAD066233966

许可证编号: [20XX/XX-HWM-XXX]

[Month XX, 20XX]

许可证变更说明

以下部分简要叙述了本许可证的变更历史。

许可证变更 1 说明:

保留。

附录 “A”
附于
RCRA 等效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草案

设施名称: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设施地址:
720 South 7th Avenue
City of Industry, California 91746

EPA ID 号: CAD066233966

许可证号: [20XX/XX-HWM-XXX]

文件日期: [Month XX, 20XX]

本文件由有毒物质控制部（Department of Toxic Substances Control, DTSC）编写，作为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以下简称“许可证”）的附录，许可证号已在文中表明。在使用本文件之前，读者应确认本文件是现行许可证中按日期标明的附录“A”版本。可联系 DTSC 获取现行许可证副本，也可直接从 DTSC 的 EnviroStor 数据库（www.envirostor.dtsc.ca.gov）中获取副本。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目录

PART I. 定义	3
PART II. 设施和所有权说明	4
1. 设施所有者	4
2. 房地产所有者	4
3. 设施运营者	4
4. 地点	4
5. 设施运营描述	4
6. 设施许可证历史	4
7. 设施规模和收费类型	5
8. 关闭后管理费用估算	5
PART III. 一般条件	6
1. 许可证效力	6
2. 《加州环境质量法》（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合规性	7
3. 环境监测	7
4. 危险废物减少和最小化的年度证明	7
5. 进入	7
6. 政府责任	8
7. 效力瑕疵	8
PART IV. 许可证单元和活动	9
单元 1.	9
单元 2.	11
PART V. 特殊情况	13
PART VI. 纠正措施	15
PART VII. 提交材料时间表	16
1. 必须提交的文件	16
PART VIII. 图表	17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PART I. 定义

除非此许可证另有明确规定，否则此许可证中使用的所有术语应与《加州健康与安全法》（California Health and Safety Code）第 20 编第 6.5 部和《加州法规》（California Code of Regulations）第 22 编第 4.5 部中的术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1. 此许可证中使用的“DTSC”指加州有毒物质控制部。
2. 此许可证中使用的“设施”（Facility）是指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理、转移、储存、资源回收、处置或再循环的土地上的所有毗连土地和建筑物、其他附属物和改良设施。危险废物设施可由一个或多个处理、转移、储存、资源回收、处置或再循环作业单元或这些单元的组合组成。

就根据《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4.5 部实施纠正措施而言，必须对危险废物设施包括所有者或经营者控制下的所有毗连物业实施纠正措施。

3. 此许可证中的“许可证持有者”（“Permittee”）指所有者和运营者。
4. 此许可证中的“许可证申请书”（“Permit Application”）是指由许可证持有者提交的许可证申请书 A 部分和许可证申请书 B 部分（运营计划），并在许可证封面上标明标题和日期。
5. 此许可证中使用的“RCRA”是指《资源保护及恢复法案》（Resource Conservation and Recovery Act, 42 U.S.C. § 6901 及以下）。
6. “受监管单元”是指 1982 年 7 月 26 日以后接收或曾经接收过危险废物的任何地面蓄水池、废物堆、土地处理单元或垃圾填埋场。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PART II. 设施和所有权说明

1. 设施所有者

Ecobat California Real Estate, LLC
2777 Stemmons Freeway, Suite 1800
Dallas, Texas 75207

2. 物业所有者

Ecobat California Real Estate, LLC
2777 Stemmons Freeway, Suite 1800
Dallas, Texas 75207

3. 设施运营者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2777 Stemmons Freeway, Suite 1800
Dallas, Texas 75207

4. 地点

该设施位于 South 7th Avenue 与 Salt Lake Avenue 交汇处的 720 South 7th Avenue。设施北面紧邻 San Jose Creek（如图 1 所示）。该设施位于以下洛杉矶县评估地块编号（APN）APN 8208-019-18、APN 8208-019-20 和 APN 8208-019-21 上。场地中心的坐标为经度：34° 01' 29.37 34o 01' 29.37" 纬度：117° 58' 57.92"。

5. 设施运营描述

在该设施中，许可证持有者运营着一家二次铅冶炼厂，通过回收废旧铅酸电池和其他含铅废物或材料来回收铅。根据该关闭后管理许可证，该设施负责对已关闭的地表蓄水池和前废物堆场进行关闭后管理。根据《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2 编第 4.5 部第 14 章第 6 节，这些关闭单元被视为“受管制单元”。这两个单元统称为“受管制单元”。

6. 设施许可证历史

许可证持有者当时名为 Quemetco 公司。作为处理、储存和处置设施，其于 1980 年 11 月 18 日提交了一份 RCRA A 部分通知。该 A 部分通知确定了以下许可证活动：在废物堆场和地面蓄水池中储存危险废物，在储罐、集水池和水过滤系统中处理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已关闭地表蓄水池，大约从 1975 年到 1986 年运行，用于收集雨水径流、工艺用水、工厂和车辆冲洗水，并通过地下管道将其输送到设施的水处理系统。许可证持有者称其为“前原料储存区”（Former Raw Material Storage Area）的“前废物堆场”（Former Waste Piles）与地表蓄水池在同一时期投入使用。不过，目前尚不清楚废物堆场的确切运作时间。前废物堆场存放废电池的破损部件。这些部件包括铅板、铅柱和铅栅。前废物堆场还存放从水槽浮箱收集的硫酸铅泥以及电炉和反射炉产生的炉渣。前废物堆场中储存的一些危险废物（如废电池的破损部件）是该设施自 1959 年开始运行以来产生的。

1985 年 11 月 8 日，根据法律规定，两个受监管单元的临时运营状态都已失效。许可证持有者于 1994 年 12 月 13 日完成了地表蓄水池的清理关闭活动，并于 1995 年 2 月 7 日向 DTSC 提交了关闭证明。许可证持有者于 1995 年 2 月 17 日提交了更多关闭信息。DTSC 于 1995 年 6 月 28 日部分认可了该关闭证明。在此部分认可信中，DTSC 确认许可证持有者已完成关闭计划文件中所列的土壤清理要求。然而，信中指出，该单元场地下方的地下水已被证明受到铅污染。此外，许可证持有者没有确凿证据证明地下水污染不是来自地表蓄水池。因此，DTSC 要求对已关闭地表蓄水池进行关闭后维护。

1995 年，许可证持有者对前废物堆场进行挖掘，清除了受污染的土壤，进行了回填，并以混凝土覆盖了表面。这项工作是根据临时措施方案进行的，该方案于 1994 年 6 月 27 日获得了 DTSC 和美国环境保护局（U. S. EPA）的批准。许可证持有者于 1995 年 10 月 2 日提交了临时补救措施完成报告。

2000 年 3 月 24 日，许可证持有者向 DTSC 提交了关闭后管理许可证申请。DTSC 于 2005 年 8 月 15 日签发了首张危险废物设施运营以及关闭后管理许可证（2005 年许可证）。2005 年许可证显示关闭后管理的期限为 30 年，从 1995 年两个受管制单元完成清理关闭工作时开始计算。

许可证持有者提交了一份关闭后管理计划，详见许可证申请书的附件 40。关闭后管理计划描述了关闭后的维护活动，包括对两个已关闭的受监管单元进行监测。该关闭后管理许可证至少将关闭后期限延长至履约期结束（见“第五部分之特殊条件 7e”）。关闭后管理许可证设置履约期为 13 年。

7. 设施规模和收费类型

根据《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5205.1 节以及《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5205.2 节和第 25205.19 节的规定，该设施被归类为大型处理设施。根据《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5205.2 (e) 节的规定，许可证持有者将为该关闭后管理许可证和危险废物设施许可证支付单一的设施费。就《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5205.2 节而言，该设施的关闭后管理期限应被视为从 1995 年 2 月 10 日开始，即该设施向 DTSC 递交地表蓄水池关闭证明报告的信函之日。1995 年 6 月 28 日，有毒物质管制部接纳了已关闭地表蓄水池的关闭证明。

8. 关闭后管理费用估算

关闭后管理费用估计为 2,995,910 美元（按 2023 年美元计算）。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PART III. 一般条件

1. 许可证效力

- (a) 许可证持有者应遵守此许可证的条款和条件，以及《加州健康与安全法》和《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4.5 部的规定。DTSC 发出此许可证并不免除许可证持有者任何联邦或州法规或地方条例所规定的责任或义务，但取得此许可证的义务除外。许可证持有者应获得其他政府机构所要求的许可证，包括但不限于适用的土地使用规划、分区、危险废物、空气质量、水质和固体废物管理法律对设施建设和/或运营所要求的许可证。
- (b) 允许许可证持有者根据此许可证的条款和条件管理危险废物。严禁任何未经此许可证明确授权或法律另行授权的危险废物管理或堆积。
- (c) 此许可证引用了《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70.30 条中适用于所有许可证的条件。
- (d) 遵守此许可证的条款和条件并不构成根据任何其他有关保护公众健康或环境的法律提起的诉讼的辩护理由，包括但不限于因对人类健康或环境造成紧迫、重大危害而提起的诉讼。
- (e) DTSC 签发此许可证并不妨碍 DTSC 通过或修订法规，规定比签发此许可证时更多或更严格的要求，也不妨碍对许可证持有者执行这些要求。
- (f) 如果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或以规定的方式遵守许可证中规定的任何条款或条件，许可证持有者将面临可能的执法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5187 条进行处罚。
- (g) 根据《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0 部第 6.5 章第 8 节以及《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70.43 条，DTSC 可基于各种原因撤销或暂时吊销此许可证或暂停设施运营，这些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许可证持有者（或任何受托人、官员、董事、合伙人，或持有许可证持有者企业 5% 股权或债务责任的任何人）的活动导致违反或未遵守各种环境法规和条例，或与许可证申请人或许可证持有者的资质密切相关的联邦或州的定罪；在许可证申请中、或在许可证申请过程中、或在许可证持有者随后报告的信息中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信息遗漏；判定情况可能会对公众健康、安全或环境造成紧迫、重大的危害；或未向 DTSC 缴纳任何费用、罚金或费用。
- (h) 如果许可证申请与许可证之间存在冲突，则以许可证条款为准。
- (i) 此许可证包括并参照了州水资源控制委员会（State Water Resources Control Board）或加州地区水质控制委员会（California Regional Water Quality Control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Boards) 向该设施签发的废物排放要求的任何条款, 以及根据《水利法规》(Water Code) 第 13227 条施加的任何条款, 只要这些条款的严格程度不低于此许可证中规定的任何要求或限制。

2. 《加州环境质量法案》(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 合规性

DTSC 根据《加州环境质量法案》(《公共资源法》(Public Resources Code) 第 21000 条及以下) 和《加州环境质量法案实施指南》(Guidelines for Implementation of the 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 (《加州法规》第 14 编第 15164 条) 的要求, 编制了 2005 年 8 月最终环境影响报告(FEIR) (SCH 编号: 1996041042) 的补录。FEIR 中包含一项缓解措施, 要求许可证持有者继续对地下水进行评估监测, 直到达到适用的水质保护标准为止。遵守本许可证即构成遵守 FEIR 中规定的缓解措施。

3. 环境监测

许可证持有者应遵守《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4.5 部第 14 章第 6 节中对设施内所有受监管单元的适用环境监测和响应计划要求。

4. 危险废物减少和最小化的年度证明

根据《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73(b)(9) 条的规定, 许可证持有者应每年证明其制定了危险废物减少和最小化的计划和方法, 并将年度证明作为其运营记录的一部分保存。

5. 进入

(a) DTSC、其承办商、雇员、代理人及 / 或美国环境保护局 (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的代表获授权进入设施及在其中自由走动, 以便与设施的人员及承办商进行面谈; 查阅与设施有关的纪录、运作日志及合约; 检视许可证持有者在执行许可证第 VI 部分的条款方面的进展; 进行 DTSC 认为必要的测试取样或监测; 使用摄影机、录音机或其他类型的记录设备; 核实许可证持有者向 DTSC 提交的报告和数据; 或确认遵守此许可证、《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0 编第 6.5 部和《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2 编第 4.5 部的任何其他方面。许可证持有者应允许 DTSC 及其代表在所有合理的时间内进入该设施以及为执行此许可证、《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0 部第 6.5 章和《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4.5 节的任何规定而须进入的任何其他物业, 并应允许这些人员检查和复制与依照整个许可证进行的工作有关的所有记录、档案、照片、文件, 包括所有采样和监测数据, 或进行任何其他必要的活动, 以确定是否符合适用的要求。

(b) 此许可证不限制或影响 DTSC 根据任何适用的州或联邦法律和法规进行进入的权利。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6. 政府责任

对于许可证持有者或其代理人在根据本许可证开展活动时的作为或不作为所造成的人身或财产伤害或损害，加州或 DTSC 不承担责任。且在许可证持有者或其代理人在根据本许可证开展活动时签订的任何合同中，加州或 DTSC 不被视为任何一方当事人。

7. 可分割性

如果本许可证的任何规定、条款或条件因任何原因被认定为无效、非法或不可执行，本许可证其余规定、条款和条件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应受到任何影响、损害或失效，并应保持完全的效力和作用。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PART IV. 许可证批准的单元和活动

本许可证仅授权对下列单元和活动进行操作、监测和维护。许可证持有者不得在本第 IV 部分规定以外的任何单元进行本许可证授权的危险废物管理活动。根据《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4.5 部规定的许可证修改程序，对本许可证授权的单元或活动进行修改可能需要 DTSC 的书面批准。

单元编号:

单元 1

单元名称:

已关闭的地表蓄水池

位置:

污水处理厂西侧 (见图 1 - 设施位置)

活动类型:

已停用地表蓄水池的后关闭管理

活动描述:

关闭后管理包括对混凝土盖的检查和维护、地下水监测和地表水监测。根据《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8 和 66264.99 节，许可证持有者对该单元实施了地下水检测和评估监测计划。

物理描述:

已关闭地表蓄水池占地约 25,000 平方英尺，靠近设施北部边界，位于污水处理厂西侧紧邻废水处理厂。混凝土覆盖层，也称为水池盖，由 6 英寸厚的钢筋混凝土建成，其设计可承受卡车运输。该区域由 6 至 10 英尺高的安全围栏保护，围栏环绕整个设施。已关闭地表蓄水池区域向废水处理区缓缓倾斜。沿水池盖轴线有一条排水沟，将雨水和设施冲洗下来的水引到一个污水坑，然后用泵抽到一个废水储存池。

最大容量:

在曾经运行时，已关闭地表蓄水池最多可储存约 834,000 加仑的废水。

废物来源: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在曾经运行期间，已关闭地面蓄水池有多个危险废物来源。已关闭地表蓄水池曾经储存液体危险废物，包括雨水径流、加工用水（即中和电池酸液和空气污染控制设备产生的空气洗涤废水）以及工厂和车辆冲洗用水。

废物类型：

上述危险废液曾经储存在已关闭的地表蓄水池中。这些废物是在设施现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含有储存和加工铅酸电池和其他含铅危险废物所产生的危险废物成分。这些成分从以前的卡车冲洗区和以前的废铅、聚丙烯碎片、硬橡胶和炉渣储存区通过片状冲蚀流入封闭的地面蓄水池。

RCRA 危险废物代码：

RCRA 危险废物代码： D002（pH 值小于或等于 2）、D004、D005、D006、D007、D008、D009、D010。

特定单元的特殊条件：

无。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单元编号:

单元 2

单元名称:

前废物堆场（又名前原料储存区）

位置:

电池粉碎楼南面（见图 1--设施位置）。

活动类型:

前废物堆场的关闭后管理

活动描述:

包括混凝土盖的检查和维修、地下水监测和地表水监测。根据《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8 和 66264.99 节，许可证持有者对该单元实施了地下水检测和评估监测计划。

物理描述:

旧废物堆是一个混凝土盖的区域，面积约为 155 英尺 x 110 英尺。该区域以前用于存放废电池的破损部件。这些部件包括铅板、铅柱和铅栅。以前的废料堆还用于存放从水槽浮箱收集的硫酸铅泥以及电炉和反射炉产生的炉渣。以前堆放在废料堆中的各类材料目前都存放在维修大楼北面的封闭式隔离建筑中。

最大容量:

未知

废物来源:

现场回收从场外运至该设施的废铅酸电池。

废物类型:

该区域以前用于储存电池中的铅板、铅柱和铅栅，以及从水槽浮动槽中收集的硫酸铅泥。以前堆放在废料堆中的各类材料目前都存放在维修大楼北面的封闭式隔离建筑中。在对原废物堆场进行补救之前，该区域曾用于存放从场外供应商处获得的试剂。这些试剂包括氧化铁（轧机鳞片）、焦炭和用于铅回收的纯铁。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RCRA 危险废物代码:

D002 (pH 值小于或等于 2)、D004、D005、D006、D007、D008、D009、D010。

特定单元的特殊条件:

无。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PART V. 特殊情况

1. 许可证持有者进行的地表水监测和报告工作，须特别按照“关闭后管理计划”附录 C 所载的“地表水监测和回应计划”进行。
2. 许可证持有者应向 DTSC 提交一份报告，记录一年两次的检查结果以及所做的任何维修。报告应在检查后 30 天内提交，并应由在加州注册的独立专业工程师或地质学家认证。
3. 如果在根据特殊条件 2 进行检查后发现任何裂缝，获准人应尽快开始修复，并在发现后一周内完成修复。如果无法在一周内完成修复，许可证持有者必须向 DTSC 提交延长一周期限的申请。请求延长的时间必须尽可能短，且自发现之日起不得超过 90 天。该请求必须说明请求延长一周期限的原因，并必须提出完成维修的日期。如果延期请求获得批准，则必须在 DTSC 批准的日期之前完成修复工作。
4. 受管制单元的混凝土盖上不可出现任何雨水积存或地面径流。就许可证而言，积水的定义是水深超过 1 英寸，且在降雨停止后 8 小时或更长时间内混凝土盖上出现积水。
5.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1(b) 节而言，该设施以下水质监测和应对计划的具体内容是 GWMRP 中描述的内容。
 - a.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2 节而言，GWMRP 第 3.2、3.3 和 6.2.1.4 节规定了水质保护标准。
 - b.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3 节而言，GWMRP 第 6.2.1.4 节“分析物”一栏中规定了相关成分。
 - c.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4 节而言，浓度限值在 GWMRP 第 6.2.1.4 节中规定。浓度限值可根据 GWMRP 第 6.2.1.4 节的规定进行更新。
 - d.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5 节而言，GWMRP 第 3.2 和 3.3 节规定了已关闭地表蓄水池和前废物堆的监测点和达标点，GWMRP 图 3 对其进行了说明。
 - e.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6 节而言，合规期为 13 年，从本许可证生效之日起算。
 - f.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7(e)(7) 节而言，GWMRP 第 6.2.2 和 6.2.3 节规定了用于评估水质监测数据的统计方法。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 g.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7(e)(11)(A) 节而言，GWMRP 第 6.2.1.4 节规定了背景值。
 - h.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7(e)(12) 节而言，GWMRP 附录 F “取样和分析计划”第 4 节规定了取样方法。
 - i. 就《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66264.97(e)(16) 节而言，许可证持有者应按照“取样和分析计划”附录 L（GWMRP 附录 F）中规定的报告频率和程序向 DTSC 提交地下水监测数据。
6. 许可证持有者应在其年度地下水监测报告中说明在受监管单元采取的任何维护或维修措施，或因关闭后管理计划中罗列的当年设施检查从而产生的任何维护或维修措施。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PART VI. 纠正措施

根据《加州健康与安全法》第 25187 条和第 25200.10 条的规定，许可证持有者必须在设施内和设施外采取污染纠正措施。此外，许可证持有者已经或者正在根据 DTSC 的监督进行纠正措施，依据为以下法律文件：(1) 1988 年 1 月 4 日的《司法裁定书 (Consent Decree)》(CV. 86-6644 RSWL (JRX))，该和解书是 Quemetco Inc.、RSR Corporation 与美国环境保护署 (U.S. EPA) 之间的协议；(2) 1987 年 8 月 17 日加州卫生服务部颁布的《补救措施令 (Remedial Action Order)》(卷宗号 HWCA 85/86-005)；(3) 2018 年 11 月 16 日由 DTSC 颁布的《纠正措施执法令 (Enforcement Order for Corrective Action)》(卷宗号 HWCA-FY 18/19-007)；以及(4) 2020 年 2 月 11 日 Quemetco Inc. 与 DTSC 之间的《纠正措施同意协议 (Corrective Action Consent Agreement)》(卷宗号 HWCA-FY 19/20-022)。

根据许可证这一部分进行的工作如果必须在非许可证持有者拥有或控制的物业上进行，则许可证持有者应尽其最大努力获得完成许可证这部分要求的工作所需的访问协议。

许可证持有者还必须按照须按照 DTSC 的指示，根据适用法律和司法裁定书、补救措施令、执行令、纠正措施同意协议以及由 DTSC 发布或将要发布的任何其他协议或命令，继续在该设施的现场和场外开展纠正措施。许可证的这一部分的任何内容都不得解释为限制或以其他方式影响许可证持有者采取纠正措施（包括设施边界以外的纠正措施）的责任和义务。

RCRA 等效危险废物设施运营许可证中要求的所有纠正措施，如未完成且经 DTSC 书面确认为已完成，则应在关闭后管理期间完成，所有这些未完成的要求将自动成为本关闭后管理许可证的要求，即完全纳入本许可证。

危险废物设施关闭后管理许可证 - 附录 A		
Ecobat Resources California, Inc.		
EPA ID: CAD066233966	Permit No. : [20XX/XX-HWM-XX]	[Month XX, 20XX]

PART VII. 提交材料时间表

1. 必须提交的文件

许可证持有者应按照以下时间表向 DTSC 提交报告和其他信息。根据《加州法规》第 22 编第 4.5 部第 20 章第 2 节的规定，所有提交给 DTSC 的材料都必须签名认证。

提交频率	定义
每半年	8 月 15 日和 2 月 15 日前。
每年	来年 3 月 1 日前

提交频率	提交
每半年	所有地下水监测活动的半年报告
每年	关闭后管理年度报告 [Cal. Code of Regs., tit. 22, § 66264.228(k)&(r)].
	日历年的所有半年和/或季度数据摘要

上表中确定的提交材料可能不是完整的清单，许可证持有者应负责确定法律是否要求提交其他材料。

PART VIII. 图表

1. 设施位置

